附件3：

应试人员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要求

按照我省新冠肺炎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对参加现场资格审查人员有关要求如下：

1、请考生自收到资格审查公告之日起开始自测至现场资格审查当天，每天采取自查自报方式进行健康监测，早、晚各进行1次体温测量，一旦发现发热、乏力、咳嗽、咽痛、打喷嚏、腹泻、呕吐、黄疸、皮疹、结膜充血等疑似症状，应及时向所在村居（社区）报告，并尽快就诊排查，健康监测情况须如实在附件3-1中填写。

2、考生须明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并承诺考生本人已履行新冠肺炎疫情应报尽报义务，否则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考生责任。有关情况须如实在附件3-3中填写并作出承诺，经查验合格方可参加资格审查。

3、有国（境）外旅居史的人员，来鲁前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本次疫情传播链首例病例确诊前14天内来鲁的人员和其他疫情重点地区来鲁的人员，以上人员必须提前向临淄区疾控中心（0533-7198020）申报，并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执行。

4、考生须在现场资格审查前申领“山东电子健康通行卡”以便查验（省外考生在来鲁申报模块申领），进入现场资格审查现场时提前准备并主动出示身份证及使用手机出示“山东电子健康通行卡”。

5、考生应根据自身情况提前安排出行，考生应遵循“两点一线”出行模式,“点对点”往返住所和现场资格审查地点。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尽量选择步行、骑行、私家车往返考点。出行期间应当备齐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手套、纸巾、速干手消毒剂等防护用品,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

6、请广大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以免影响后续面试，应减少跨区域流动，尤其避免到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凡违反我省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疫情防控未尽事宜，按照省、市、区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3-1：

应聘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情 形  姓 名 | 健康排查（流行病学史筛查） | | | | | | |
| 21天内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地（县（市、区）） | | 28天内境外旅居地  （国家地区） | 居住社区21天内发生疫情  ①是  ②否 | 属于下面哪种情形  ①确诊病例  ②无症状感染者  ③密切接触者  ④以上都不是 | 是否解除医学隔离观察  ①是  ②否  ③不属于 | 核酸检测①阳性  ②阴性  ③不需要 |
|  |  | |  |  |  |  |  |
| 健康监测 | | | | | | | |
| 天数 | 监测日期 | 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 | 早体温 | 晚体温 | 是否有以下症状  ①发热②乏力③咳嗽或打喷嚏④咽痛⑤腹泻⑥呕吐⑦黄疸⑧皮疹⑨结膜充血⑩都没有 | 如出现以上所列症状，是否排除疑似传染病  ①是  ②否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14 |  |  |  |  |  |  | |
| 考试当天 |  |  |  |  |  |  | |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属实，如有虚报、瞒报，愿承担责任及后果。

签字： 准考证号： 联系电话：

附件3-2：

个人健康信息承诺书

1、本人21天内是否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是□/否□）

2、本人28天内是否有国（境）外旅居史（是□/否□）

3、本人居住社区21天内是否发生疫情（是□/否□）

4、本人是否为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集中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是□/否□）

**情况为“是”的，不能参加本次考试。**

5、本人是否已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是□/否□）

**省外考生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转换有问题的，可拨打咨询电话0531-67605180或0531-12345。**

6、本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为（红码□/黄码□/绿码□）

**通行码为“红码”的，不能参加本次考试。**

**通行码为“黄码”的，须携带考试前7天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经现场检查通过后到备用考场候考，考试期间须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7、本人资格审查前是否有发热、乏力、咳嗽或打喷嚏、咽痛、腹泻、呕吐、黄疸、皮疹、结膜充血等任一症状（是□/否□）

**出现相关症状，应主动到定点医院进行排查。**

8、出现第7条所列症状，是否排除疑似传染病（是□/否□）

**第8条仅由第七条选择“是”的考生填写**

本人承诺：

1、本人已详细阅读有关公告，了解防疫要求，自愿遵守疫情防控管理规定。

2、以上填写信息属实，参加资格审查时主动出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接受体温检测。如因隐瞒、虚假填报或不配合疫情防控相关检查工作引起不良后果，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自愿接受有关法律法规的处罚。

签字： 准考证号： 联系电话：

附件3-3：

关于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申领使用、查询疫情

风险等级等有关问题的说明

一、如何申请办理和使用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

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可通过三种途径办理。一是微信关注“健康山东服务号”微信公众号，进入“防疫专区”办理；二是下载“爱山东”APP，进入首页“热点应用”办理；三是支付宝首页搜索“山东健康通行卡”办理。经实名认证后，填写申报信息获取“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其中：

1、山东省居民可直接点击“健康通行卡”栏目，选中“通行码申请”，按照提示，仅需填写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手机号码、国籍（地区）、居住地址、14天内接触史7项基本信息，并作出承诺后，即可领取健康通行码。

2、外省来鲁（返鲁）人员，到达我省后须通过“来鲁申报”模块转码为山东省健康通行码，持绿码一律通行。

3、自境外入鲁（返鲁）人员隔离期满后，经检测合格的通过“来鲁申报”模块申领健康通行码，经大数据比对自动赋码。

省外考生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转换有问题的，可拨打咨询电话0531-67605180或0531-12345。

二、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流入人员管理有关规定

按照规定，自省外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来鲁人员至少于抵达前3天向流入地所在村居（社区）报告流入人员姓名、联系方式、时间、交通方式、健康状况等信息。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来鲁的人员纳入当地疫情防控体系，按照有关要求进行集中（居家）隔离观察、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具体要求请联系各地疾控部门。

三、如何查询所在地区的疫情风险等级

可使用“国务院客户端”微信小程序点击“疫情风险查询”，或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疫情风险等级查询”，或登陆http://bmfw.www.gov.cn/yqfxdjcx/index.html，选择查询地区即可了解该地的疫情风险等级。